



Peking Normal University Weekly

(第二百二十三期)

報資

本期二大張

每份銅元三枚

每月八分(郵費在內)

全年七角(郵費在內)

◉注意．．凡訂閱在一月以上者，張數增加不另取資。

◉盧秉征啟事

敝人現因他就，倉猝出京，未遑恭謁師大和附中諸位同仁，至深歉仄。敬乞原諒！

◉陳彰祺啟事　十三，三，二三，

敬啟者彰祺已辭去校外各項兼職專在本校任事倘承師友通訊請即直交本校爲荷

校聞

第二次國語辯論競賽大會

本年「華北專門學校辯論聯合會」，於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第二次國語辯論競賽大會」。本校此次選定正組反組競賽員及指導員均異常熱心；比賽結果，本校正組獲勝。茲將題目，本校競賽員，及指導員姓名列左：

1. 題目：『專門以上學校學生理合干涉政治』
2. 競賽員(正組)：盧自然　章青雲　崔維周　(預備員：彭先澤)
3. 競賽員(反組)：韓鏡明　鍾家桐　王恩爵　(預備員：章條昌)
4. 地點：正組在本校與協和醫學競賽　反組在燕大與燕大競賽
5. 指導員：李幹臣　錢玄同　汪怡庵　黎劭西　王蘊山　楊遇夫　張耀翔　鮑明鈐　查勉仲　白眉初

教務會議議決錄　三月，二十日．

一．本屆四年級學生，如有因特別事故，缺席畢業試驗者，可否準予補試，應由教務會議決定，不得直接與教員接洽(通知各教員)。

一．英語系教員本提雷因事返英，請鮑主任代爲舉行英四涉士比亞畢業試驗。

一．學生缺席辦法　擬定學生缺席暫行規程草案以簡而易行爲主，下次教務會議討論。

教務會議議決錄　三月二十七日

(一)學生缺席辦法：擬定學生缺席暫行規則十條．提交評議會討論。

(二)史地系主任提議暑假後開辦史地三年級案：提交評議會。

(三)教研主任提議建設教育系案：提交評議會。

評議會議決案　三月二十八日

(一)學生缺席暫行規則

(二)學生社會服務指導委員會簡章

(三)管理學生主辦各種教學機關規程

(四)講義股代印學生團體稿件暫行細則

以上四案俱修正條文通過(四項規程附後)

◉學生缺席暫行規則(十三，三，廿八　評議會通過)

第一條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無論缺席鐘點多少須向註冊部請假

第二條　凡學生因特別事故(如自身疾病或親族疾病死亡等)請假逾一週者應由註冊部通知教務處及各該系主任

第三條　凡因事請假不能與學期試驗者須向教務處陳請(參看學業成績攷查規程第六條)

第四條　凡因病請假逾一日者須經本校校醫證明其證明書式如左：

> 系　年級學生　現患　症應准
> 給假　日此致
> 註冊部　校醫簽字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五條　因父母近親疾病或其他重要事項請假者須有確實之証明(如家信．電報．保証人來函等)

第六條　凡未請假而缺席者以曠課論每曠課一小時以缺席二小時算

第七條　每學科缺席在一學期中逾該科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者應令重習或改習(參看學業成績攷查規程第十一條)

第八條　每學期中缺席時間逾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者不得參與學期試驗逾二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第九條　在一學期內缺席自二十一至三十小時者應減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一分自三十一小時以上每缺席十小時遞減一分缺席時間每日以五小時計算

第十條　一學年中無一小時缺席者應予奬勵其方法另定之

◉學生社會服務指導委員會簡章(十三，三，廿八　評議會通過)

第一條　本委員會由校長於本校敎授中委託若干人組織之．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校長主席校長因事不能出席時得由委員推定臨時主席．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書記一人由主席指定之

第四條　本委員會對於本校學生各種社會服務事業有隨時提倡指導之責．

第五條　本校學生主辦各種關於社會服務事業(如教學機關，通俗演講團體等)須於事前請本委員會審查分別准否．

第六條　已成立之各種社會服務機關．如有推廣計畫，應先由本委員會核定．

第七條　本委員會遇必要時，得隨時請各系主任，各部主任，出席接洽．

第八條　本委員會由本校製定圖章，以資應用．

第九條　本簡章有必要時，由本委員會修改之．

◉管理學生主辦各種教學機關規程(十三，三，廿八．評議會通過)

第一條　本校學生籌辦各種教學機關：(如平民學校各種補習學校等)必須於事前將所預定之詳細辦法，預算，需用房舍器具，及主辦人員呈報本校由學生社會服務指導委員會審核經校長批准，方得開始辦理

第二條　學生必須具備左列各項資格，始得於各種教學機關服務．

一，本科第二年級以上操行優良者．

二，所修各學科均及格者．

三，體格强健者．

第三條　學生每人，每週，服務時間，不得逾六小時．

第四條　業經本校允許服務之學生，如中途經本校認爲有學業退步之傾向，操行或健康有不良時．即由指導委員會，令其停止

或減輕服務。

第五條 學生每人不得繼續服務逾兩學期。

第六條 學生服務滿兩學期成績優異者，得由指導委員會給予獎證。

第七條 學生主辦各種教學機關，除由本校借用教室辦事房屋棹椅黑板，及供給煤水，電燈外，其餘一切費用物品，均應自行籌備，本校概不供給。

第八條 學生主辦各種教學機關，應于每學期開始時報告其進行狀況于指導委員會，如欲增加班次多用教室房舍時，應俟指導委員會核准後，方得照辦。

第九條 各種教學機關，如有擬於暑假期內舉辦者須於五月內呈請本校核准，方得舉辦。

第十條 各教學機關借用本校器物，須負賠償損壞之責。

第十一條 各種教學機關之事務進行，不得妨碍本校行政。

第十二條 各教學機關，應製定入門証，分給所屬聽講生以便稽查。

第十三條 各教學機關給予所屬聽講生之修業畢業憑証，由指導委員會加蓋圖章，其憑証格式另定之。

第十四條 各教學機關如有性質相同者，應謀聯合不得分立。

第十五條 各教學機關之名稱，應冠以「北京師大學生主辦」字樣。

第十六條 現有之平民學校，及各種補習學校之辦理實況，有與本規程相背者，應酌量變更，倘有格於事實，未能即改者，得暫仍舊辦理，至本學期之末爲止。

◉講義股代印學生團體稿件暫行細則

(十三，三，二十八。評議會通過)

1. 本校講義股有餘暇時間得酌量情形代學生團體印刷稿件
2. 學生各團體之稿件須經庶務部簽字方得代印
3. 代印學生各團體之印刷品以油印爲限
4. 代印學生各團體之印刷品應按值收費於取件交納

週會紀聞

(五)來學年擬設史地系三年級案

討論結果：候師大組織大綱及課程擬定後，再行討論。

(六)來學年添設教育系案

討論結果：參照史地系提案暫從緩議。

(七)來學年各系研究科增設新班案

討論結果：按本校敎室及經費狀況，現時已苦不足；若暑假後各系研究科一律增設新班，勢必更多困難，擬參照往年各研究科隔年一招新生之成例，俟明年再行核辦。惟敎研因無本科，仍擬續招新生。但對於來年考取各生於課外兼任他種事務，擬嚴加限制，以重學業。(詳細辦法，於招考規則內規定)。

第一次講演

◉師友之關係(續)

汪震　王述達　王燾康　筆記

學校中敎員之外，職員的地位，也是很重要的。職員固須有相當的學識和才幹，但是最要之點，還在是否肯盡心力。論到辦事，無論大小，是難得盡人都如意的。我說職員辦事，果眞是爲學校盡了心力，辦得好，固然是應當敬重他；就是辦得有些不好，也當加以體諒，不可徒事責備。我想對於學校職員辦事，是應當取這樣的標準的。

職員的地位和敎員不同，他們是與學生一般的生活；有密切關係的。職員能使學生生活安寧而有規律，大家身心蒙其影響，學業便容易進步。但是有一層，我們試替職員們想想，他們的生活，却比敎員差得多了；論待遇，概是很薄。而且敎員授課雖多勞苦，在學問上還自能發生許多興趣。職員們所做的事情，大概都是些單調的，呆板的，或是很零雜的；他們只有看見學校發達，學生個個都能成材，不枉費他們積月累年的辛苦，這便是最大的快樂了。

上面說過，學生對於敎員，要重情誼，說到此處，更可以知道對於職員的情誼，仍是很關重要的。他們終日爲着學生的課業，起居，食宿，等事，忙忙碌碌；這些事應當辦好，固屬是爲職員的責任，在他們自己誠應如此着想。但在學生一方，若忘了自已的分際，遇着事總是責備職員，麻煩職員；事實上職員少，學生多，甲去乙來，擾過不了；無論何人，到了一定限度，總不免要厭煩了。不幸眞到了這地步，爲職員的對於所管的事，只求早完早去，對付收場。如此，試問校事還能望有起色麽？我以爲學生如果認清了職員是爲學校辦事的，學生對於職員的態度，應當爲學校替職員省事省工夫，(如保持清潔和秩序之例)並進而幫助他，使他辦事容易，辦事有效。果能這樣，人的情誼，自必很好；大家相敬相愛，無不相安，那還怕有職員不肯爲學校盡心竭力的嗎？

至於同學彼此相待：我覺得大家在學校時，就要互相愛重，力謀團結；到了畢業以後，這纔能得同學的助益，享同學的快樂。若在校時名爲同學，實則彼此相視漠然，毫無情誼；到畢業後，大家四散，再講聯絡，想要一德同心，替國家社會來辦事，我看是很難有希望的了。

我現在要說一點實在的事情：中國今日破壞得也算可以的了！民國以來歷次的兵亂，參預得最多的，當要算曾在日本學陸軍的諸位。他們在前清末年留學日本的時候，因爲對於政治上的意見不同，有主張革命的，也有反對革命的；雖同時一處求學，有許多人早已是貌合神離；你不佩服我，我不佩服你，各懷着回國後試試高下的成見。我當時也留學在日本，就看到這件事一定是中國將來的危險。不多幾時，果然他們回國實行起來了。幸而民國告成，時勢轉移，似乎可以掃空成見，彼此相安。却是他們情意隔閡，不能容納，日子越久，糾葛越深；直接間接，更番推演，竟成了今日不得開交的局面了！我想假若他們當學生的時代，是一致受了「同心協力祇知有國」的敎育；師弟之間，同學之間，有堅强的信念和濃密的情感；就說國家當着改革之時，爭亂是免不掉的；然而已經鬧到今日這般的地步 祇要有些人把他們本來一致的精神喚醒轉來；他們那不顧大局一往不返的態度，總可以改變一些。可惜他們的軍事敎育，是在日本受的！他們的師友關係不要再說，是不能如我們所禱祝的：所以想靠着他們一向的情誼，來挽救國難，終是無望的了！以上所說，不過僅僅是一個例，你看這事的關係，是怎樣重要的呢！

再說同學的情誼，在學校時應當如何的養成？我想就在各人平日去掉些小小意見，不要嫉忌他人，不要圖便自己；更積極的互相切磋，互相幫助；那情誼自然就會生長起來。最好是能够「善相勸，過相規。」一人有長處，我便學來。人有短處，我便給他補正。孔子所說「三人行，必有我師」的一段話，那是專從己身個人着想，如果大家相處，都能勸善規過，所得效果，便是彼此都好的；自比那獨自一人去從善或改不善，更要强一點了。一個學校最不幸的是有少數學生胡鬧，同學們大衆都視爲與己無干；等到亂子鬧大了，大家却因連帶關係，不能不平分責任。許多鬧風潮的學校裏，學生內部分裂作若干派，大概多起於這些原因。假使同學能平常彼此規勸，那樣的事情便可以沒有；或者就是有了，學校的秩序總還不易破壞，同學的情感也不至大有傷損的了。這是很可注意的事。

學校之中，對於敎員，職員，及學生，彼此的關係，上面都說過了；現在還另有一個人的關係，不能不提出一說。

這一個人是誰？我們雖不曾看見過他，接觸過他，他却是我們很熟識很親熱的：這人便是「師範大學先生。」諸君當知道他在法律上有人格的，他是一個有機體，由許多部分結合而成的。我們各個人在師範大學中爲敎員，職員，或是學生，便是這全體中一個一個的細胞，各有一分子的功用，應各盡一分子的責任。他有他的精神生活，也有他的物質生活：他的精神生活，是要安寧，要整頓，要向上進取；他的物質生活，不用說了，即是校內的種種設備，以及維持擴張的各種經費。精神一方，是我輩應當一齊努力，始終振作

不懈的；至於物質一方，大家都知道現在他是貧弱得很厲害的。單就經費而論，本月是分文無着；我昨天見財政當局，費了一早晨功夫，仍是一無結果；積欠債欵，已經三十多萬元，校內校外都是債主；我們當這樣難局，應當怎樣過活呢？我想總得大家盡力扶助，不可再加以剝削；校中各項費用，能省的務須節省；學生對學校應繳納的宿費講義費，每人共十八元，總望趕早交付。現查自從一月六日發出收費布告之後，交費者只有六人；第二次布告之後，交費者亦只三十三人。我很知道交費一事，同學方面也頗有些困難；但是各人分配，積少成多，總望全數早早交齊。本來講義費一項，在學校通算學生每人應占十三元許，除諸君各人所交八元外，學校尚要替每人負担五元。再者消費物品，也盼望同學幫助學校節省。我查出信封一項，十一月十二月一月三個月，平均每月用去大信封2200多，小信封5500多，信紙每月13000多張，作長篇英文用紙每月1080張；除電燈外，每月用去洋燭500支。這些東西有許多都是學生用去掉的。消費這樣的多，不能不切望大家皆留意減省。

此外還有幾句要報告的話，這些日子，我收到學生諸位的信不少；所陳對於校事的意見，有些能行的，已經採取，在那裏實行；有些一時還不能作，只好在那裏等待機會。三四年級所提出的升學問題，頗爲重要，與學校組織及經費等項，都有關係；應俟詳加審議，方能決定。看你們的來信，知道諸位很愛重我；其實我個人并無什麼足當推崇之處。我祇希望你們能敬愛本身和教員職員同學，尤其是敬愛我們的師範大學：這就是我要回答你們的一點意思了。

校長講畢，散會已十一時三刻矣。

（第一次完）

本校布告

◉英語系四年級學生繆廷璠因經濟困難呈請休學所陳情形尚屬切實應准其休學一年此布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頃准　江西教育廳公函第九七號開案准貴校函開據本校江西學生李日烈舒信文譚保民尹樹松李如瑢黃育才周陞恩蔡方彝劉宗溫李永泰李人祝吳孝福周翼中胡貽孫等呈稱本校自改師大以來學生應繳各費均已增加生等以家貧清貧恐不克維持學業是以去歲曾備文本省教育廳述明理由請按照各大學成例給與津貼已蒙允准轉呈省署以便提交省議會通過惟事已越數月至今尙毫無消息茲距生等入正科之期既已迫近而本省省議會亦聞於下月將召集開會爲此特請函催江西教育廳速請省署將此案提交省議會通過俾生等年有定欵不致中途輟學等情前來相應據情函達貴廳查核辦理等因准此查師範學校學生請給津貼一案當經敝廳呈請省署轉咨省議會核議在案應候省議會議復到廳再行彙案辦理准函前因相應函請查照轉知等因准此合行轉告學生李日烈等知照此布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頃准　雲南教育司公函第三十號開現准貴校函據學生楊映華等呈請按照向例發給津貼情形一案轉送查核見覆等由到司查滇省政府爲考查東陸大學學生成績起見對於每學期學行成績及格之學生特別給以津貼以資獎勵所有留學國立各大學之滇生成績亦應比照考查以便核給津貼昨經敝司另訂考核辦法凡國立各大學滇生無論在預科本科肄業自本學年起每屆一學期其學行成績優異考列甲等以上者每生月給銀拾伍元如其成績僅及格考列乙丙兩等者每生月給銀拾元其不及格者無論具何理由概不津貼至研究科生仍照案月各給銀十五元以示獎勵而資補助所有各生成績按期由校查明列表送司核辦已分函各校查照並呈奉省公署核准在案自應照案辦理楊生等所請與案不符礙難照辦相應函覆煩爲查照轉諭知悉等因准此相應轉告學生楊映華等知照此布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㊀圖書館公布

▲新添圖書

張楊園全集一部　D700 張11

Koos, L. V.	The Junior High School	373 K838
Bennett, G. V.	The Junior High School	373 B439
Phelps, W. L.	Teaching in School and College	371.I P518
Parkhurst, H.	Education on the Dalton Plan	371.3 P229
Denburg, V.	The Junior High School Idea	373 D411
Johnston, C. H.	The Modern High School	373 J642
Miller. H. L.	Directing Study	371.I M612
Johnston, C. H.	Junior-Senior High School Administration.	373 J642
Adams, J.	Exposition and Illustration in Teaching	371.I Ad18
Sachs, J.	The American Secondary School	373 Sa14
Hall-Quest,	A. L. Supervised study	371 H158
Book, W. F.	The Intelligence of High-School Seniors	373 B644
Lull, H. G.	The Redirection of High-School Instruction	373 L969
Wells, M. E.	A Project Curricnlum	371.3 W463
Woodley, O. L.	The Profession of Teaching	471.I W859
Judd, C. H.	Psycologe of High-School Subjects	373 J881
Nutt, H. W.	Principles of Teaching High School Pupils	373 N96
Counts, G. S.	The Selective Cgaracter of American Secondary Education	373.9 C832
Stevens, R.	The Question as a Measurs of Efficieney in instruction	370.15 St47
Stout, J. E.	The Development of High-School Curricula in the North Central States Erom.	373.9 St76
Russell, B,	The Problem of China	951.04 R911

▲新到中文雜誌

東方文庫　三十冊　B200 2

教育公報　十年四五期

學衡　廿六期

國學叢刋　一卷四號

教育　十六卷二號

東方　廿一卷一號

武昌師大博物學會雜誌　五卷二號

山西教育公報　七年一四九

國際公報　二年十七週刋

批評　第十八十九號會刋

金陵光　十三卷二期

國學季刋　一卷三號

▲新到英文書籍

著作人	書名	分類號數
Kilpatrick, W. H.	The Project Method	371.3 K559
	General Science	500
Pitman	Commercial Correspondence & Commercial English.	828.2 P683
Stevenson, R. L.	Travels With A Donkey	808.3 St48
Pittenger, L. A.	A Collection of Short Stories	808.3 P686
Hart, N.	Representation Short Stories	808.3 H252
Harthorne, N.	Tanglewood Tales	808.3 B394
Williams, B. C.	A Handbook on Writing	808.3 W671
Whitney, W. T.	The Socialixed Recitation	371.32W611
Palmer, G. H.	The ideal Teacher	370.7 P182
Robbins, C. L.	The Socialized Recitation	371.32 R534

部令

◉教育部訓令第八四號

令北京師範大學校

爲令行事准財政整理會函開中央各機關自行收入各欵本會亟待分別調查俾資參考所有貴部十一十二兩年實收各欵詳細數目擬請早日開單送會等因到部該校於十一十二兩年內所有自行收入之欵仰速詳細開單呈部以憑彙送財政整理會查考除分行外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教育總長張國淦

◉教育部訓令第八九號

令北京師範大學校

查國際聯合會第四屆大會於九月二十七日通過議決案請各會員國政府取用辦法使在各該國境內兒童及青年明曉聯合會之存在及其目的以及盟約條文特請注意等語當由該會秘書長函請外交總長查照在案查該議決案在使國內兒童及青年咸知國際聯合會之重要用意甚善中等以上各學校應於課內或課外隨時講演俾學生均能明曉並應將關于該會之文件書報搜集購置備學生參考研究之用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教育總長張國淦

公函

◉吉林省長公署公函第四十號

逕啓者案查本公署以旗欵補助省外專門以上學校肄業旗生學費本於造就人材之中寓體恤寒畯之意乃各生一經入校領得此項補助即視爲個人應享之權利間有延不到校或在校而並不專心學業以致有心向學而家素貧寒者反因學額已滿不獲補入甚非本公署籌欵補助之本旨茲經改定新章並將學費分別增加內分正費半費兩類凡初入校者均先補半費嗣後每一學期或補正費或發半費或予停止均以本學期試驗得分多寡爲標準由本公署隨時核定庶足以昭獎勉而示大公至現時已經在校肄業各生本年上學期均仍先給半費至暑假後即照上述辦法辦理除水師營旗生學費另函通知外相應摘鈔應行補費各生花名並檢同章程函請貴校查照轉示各生知照並希將各生成績於考驗揭示後隨時函知爲荷此致

北京師範大學

計鈔單附章程一分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日

鈔單

北京師範大學

半費旗生關正禮

附章程

吉林省長公署發給旗生學費章程

第一條　學費總額以吉林普通旗地旗房收入租金及生計欵全部支發

第二條　學費數目分甲乙丙丁戊列舉如下

（甲）省內專門以上學校共計正費二十名每名每年學費永大洋四十元

（乙）省內中等學校共計正費二百名每名每年學費永大洋二十元

（丙）省外專門以上學校共計正費二十名每名每年學費現大洋二百元半費四十名每名每年現大洋一百元

（丁）國外日本留學生計正費四名每名每年學費日幣六百元半費八名每名每年日幣三百元

（戊）國外西洋留學生計津貼費二名每名每年現大洋四百元

第三條　凡確係吉林通省旗籍學生有該管佐領合法証明均有享受學費之權利

第四條　新入校之學生補費時以入學之先後爲標準但須取具學校暨該管旗籍並無冒濫切實証明或由校轉呈經本公署核准方爲有效如無空額即先行存記俟有額出依次遞補

第五條　省外專門以上學校肄業旗生凡新入校者均補半費嗣後每一學期均按各校送到試驗成績分別核補優者補正費次者發半費不及格者停止補助藉資獎勉

第六條　國外東洋留學生遇有額出由本公署分春秋兩季招考並令各旗選送（均須具有旗籍証明）試驗合格者即行遣往在東預備期限一年應以後列指定學校肄業如留東自費生有早入指定各校經調查成績優良者亦可選補

（一）日本文部省直轄大學或高專各校

（二）日本私立農工商醫教育專門以上各校

第七條　旗生學費年分兩學期每期開始時由校或經理員附送上期成績分別函呈本公署核明照發轉交學生承領如有中途輟學者應由校隨時函知停止學費

第八條　本章程自民國十三年一月實行如有未盡及應興應革得隨時修正之

會務一覽

◉一九二四畢業同學錄籌備委員會

啟事

一九二四畢業同學：

我們四年的光陰流水般地過去了。臨到畢業不可避免的煩悶越發分明地使我們感到四年來繼續地賜給我們知識的母校恩惠的偉大。從最後的畢業試驗的無力的鐘聲已經告訴我們四年來朝夕切磋的親愛的師友也將隨着這似乎命定的畢業的驅遣，終於雲散風流了！

我們發刊這「一九二四畢業同學錄」的意思，也就是想對於母校和師友留下一個永久的紀念。現在簽名的同學已經超過全數十分之八以上，還有極少數的同學沒簽名，這或者是因爲不明白詳細情形的緣故。我們希望此次畢業同學都加入，不使留下一點遺恨。

我們還希望從一九二四年起，師大年年有畢業同學錄，這於學校全體的精神上有極大的影響。

一九二四畢業同學錄籌備委員會啟　三月二十八日

附委員會職員名單

本會爲辦事負責起見，當設：

總編輯一人。

會計一人。

庶務一人。

關於收欵，校對……等事由各班委員負責。

教研四	楊國礎	
國四	楊映華	總編輯
英四	袁惠瞻	
史四	鍾風	庶務
理四	王殿璦	
數四	彭炳卯	會計
博四	李汾	

◉注意

每人納費壹元五角（照像和製銅板一元印刷費五角如已有銅板的祇交費五角：或有像片要直接製銅板的由委員會庶務向照像館接洽減價）。餘數退還。不足，向各方面設法補助，不再向同學取費。

◉理化學會鳴謝

陳裕光先生　捐助洋三十元

文元模先生　捐助洋二十元

張貽侗先生　捐助洋三十元

吳承洛先生　捐助洋十五元

汪泰基先生　捐助洋十元

黃恭憲先生　捐助洋五元

郭善潮先生　捐助洋二元

理化學會會員交費表

年	月	日	交費人	金額	收據號數
12	11	15	陳振昇	$ 0.5	No. 565
	:	:	羅瓊豪	: 0.6	: 564
	:	:	張廣淵	: 0.6	: 566
	:	:	趙懷璧	: 0.3	: 567
	:	:	孔德同	: 2.0	: 568
	12	25	張前壤	: 0.3	: 569
	:	:	蘇永清	: 0.3	: 570
13	1	10	孫美承	: 0.3	: 571
	:	:	楊春洲	: 0.3	: 572
	1	12	丁國珍	: 0.3	: 573
	:	:	尹敦仁	: 0.3	: 574
	:	:	張巽才	: 0.3	: 575
	:	:	楊啓明	: 0.3	: 576
	:	:	孫東侯	: 0.3	: 577
	1	14	弓圩	: 0.3	: 578
	:	:	歐陽良杜	: 0.3	: 579
	:	:	何秉蘇	: 0.3	: 580
	:	:	李庭駿	: 0.3	: 581
	:	:	羅昌漢	: 0.3	: 582
	:	:	李仲	: 0.3	: 583
	:	18	王鐘文	: 0.3	: 584
	:	:	王敬凡	: 0.3	: 585
	:	:	許印章	: 0.3	: 586
	:	25	張强	: 0.3	: 596
	:	:	劉沛賢	: 0.3	: 599
	:	:	王世香	: 0.3	: 598
	:	:	王瑞麒	: 0.3	: 600
	:	:	劉世楷	: 0.3	: 601
	:	:	尤亞豪	: 0.3	: 602
	:	:	閻振玉	: 0.3	: 905

理化學會款項收支表

收入事由	金額
年 月 日	
12, 11, 16 收上期會計交來	$ 60.63 郵票29分 銅子23枚
12, 11, 16 收入第二卷四期雜誌學校補助印費	$ 50
12, 12, 3, 收入會費（閻振玉君手）	$ 4
12, 12, 20 收入會費	$ 0.6
13, 1, 28 收入會費	$ 4.8
13, 1, 25 收入研究科七人常捐（尤亞豪君手）	$ 2.0 銅子21枚
收入郭善潮君特別捐洋	$ 2.0
13, 1, 28 收入陳裕光先生特別捐洋	$30.0
13, 2, 22 收入文元模先生特別捐洋	$ 20.0
13, 2, 26 收入黃恭憲先生特別捐洋	$ 5.0
13, 2, 27 收入汪泰基先生特別捐洋	$ 10.0
13, 3, 3, 收張貽侗先生特別捐洋	$ 30.0
13, 3, 7 收入吳承洛先生捐洋	$ 15.0

支出事由	金額
年 月 日	
12, 11, 16 支出二卷四期雜誌印費（中華書局代印）（黃俊昌君手）	$ 75
支開會茶點錢（上次用）（王德壐君手）	$ 2
12, 12, 4 支出賞聽差錢（上次）（陳近禮君 辛煥文君 手）	銅子50枚
12, 12, 13, 支郵票三分（寄收據用）	郵票3分
12, 12, 16 支出洋（由潘順交陳近禮君）	$ 1.0
12, 12, 25 陳近禮君支洋（由潘順交陳君）	$ 3
13, 2, 29 支出購郵票洋（辛煥文君手）	$ 3
13, 2, 29 忽應銓君支付印刷費	$ 10.0
13, 3, 14 尤亞豪君支付理化學會聽差賞錢	$ 2.0
13, 3, 21 支茶點錢（開會用）潘順手	$ 2.0

總收入洋234·03元
銅子44枚
郵票29分

總支出洋98元
銅子50枚
郵票3分

實存洋　135.5元
票　26 分
銅子　164枚

理化學會會計閻振玉許印章報告

本校畢業生消息

查宗滉（景韓）鄺祿琦（肩時）啓事

請諸師友垂鑒，讓滉等報告一悲傷之消息：倪君德基號公孚，於十一年夏第三屆數理部畢業。在校時殫精竭意，力攻上乘，故造就之深，非滉等望塵所及。卒業後服務於浙江第一中校者一年，凡一中同學學生，無不欽佩其學問之淵深。十二年秋安徽省城設高級中學理科，請倪君專任數學。乃授課數日，突然咯血。在安慶病院臥養二月餘，至十二月底扶送回滬繼又轉移杭州。所至均就名醫診治，無如病已深重，中西醫束手，於十三年一月十七日上午遽爾長逝。倪君遺著已在印刷中者有與琦合作之數學辭典（歸中華書局發行）；完全脫稿者有方程式論入門及初等幾何作圖不能問題二書；倘未全成者有數學史一部。倪君著作等身，嘔盡心血，竟富於學而短於命。滉等數年來形影相隨，今竟明冥途隔，萬刃刺心，豈足以喻其痛苦！倪君平時埋頭攻學，默默寡言；而此病則來自突然，時前絕無病象。據有名西醫云：爲急性肺病，至咯血時已難醫治。滉等謹以極忠誠之意，奉勸我至愛的同學—尤其是研究數學者—凡靜心研究學問後，必須有相當的娛樂與運動，並不時請醫生檢查身體有無肺病，速爲醫治，庶可以全健之身體，研究深高之學術，前仆後繼，吾道其不孤歟。滉等仍同在安慶一女師且同兼男一師課，師友賜敎，請逕寄安慶一女師爲荷！

三月十七日

〇張玉佩啓事

佩刻下在濟南農業專門學校服務，擔任英語課程，師友惠函逕寄該校爲盼！

〇張璿啓事

啓者璿於陽歷三月間改就河南陝縣第九中學校教職，師友賜教；即乞直寄此校爲感！

〇林民偉（原名鑑坦）啓事

民偉本期兼授福州協和師範教育及心理兩科，並協和中學文學功課；至望母校師友時錫南鍼，請逕寄協校爲荷！

〇張森禎等啓事

本年森禎承乏河南省立第一師範學校校長，調陽等擔任教職；諸師友賜教，請寄至開封本校可也。

各人職務列下

周調陽　擔任教務股主任兼授教育
曹配言　擔任訓育股主任兼授教育
吳興仁　擔任註冊圖書股主任兼授數理
熊夢飛　擔任編輯股主任兼授公民學歷史
向心葵　教授國文
鄭霆昇　教授史地
馮慶昇　教授英語
彭汝霖　孫均　教授圖畫手工
安瑞智　教授體操

◎許本震啓事

諸同學先生惠鑒本震揭來皖會瞬屆三年每感因應之孔難意覺修養之不足擬於五月一日赴德留學晌沫萍踪素承眷注倚裝忽遽特以奉聞尚布祇頌

著安

許期本震拜啟

德國通信處

Herrn Hsii Pen-Chen
Chinesische Gesandtschaft
Korfiirstendarm 218
Berlin-char.
Deutschland

本校附屬中學校

校務紀要

排定師大教生實習課程表

師大

本屆教生，於四月七日起，赴本校實習六週．第一週實習課表，現已排定．茲將是週各科實習時數，分配如左：

制別	班次 ＼ 科目	英文	博物	理化	數學
新制	高中一年級	2		1	1
	初中三年級一班	3		1	1
	初中三年級二班	3		1	2
	初中三年級特班	3		1	2
	初中二年級一班	3	2	1	1
	初中二年級二班	3	2	1	1
	初中一年級一班	3	2		1
	初中一年級二班	3	2		2
舊制	四年級一班	2		1	1
	四年級二班	2		1	1
	四年級三班	2		1	1
	三年級一班	3	2	1	1
	三年級二班	3	2	1	1

定期舉行種痘

本校經務會議決：訂於下星期內舉行種痘，現已布告學生，如欲種痘者，須於本星期五日以前赴本校庶務課報名納費以便實行．

修正學級科主任職務要項

學級主任職務要項

一學生操行成績之考查

一學業及體育成績之考查

一學生勤惰之稽核

一學生獎勵及懲戒事項

一校務會之列席及級務會與學級談話會之召集

一關於正式集會秩序之維持

一十五分鐘體操及結隊出行之監視

一注意學生一切服裝

一課外之巡視

一值週生職務之指導

一本級學生組織各會之指導

一學生退學休學及復學之稽核

一協助教務課處理左列事項

1. 教室教具之裝置整理及關於衛生狀况之檢查
2. 學生坐次之分配
3. 教員告假時學生之處置
4. 招收學生事項
5. 辦理教生實習事項

一其他

學科主任職務要項

一主持學科研究部一切進行事宜

一列席校務會

一協理教生實習事項

一其他

修正春季運動會運動項目

北京師大附中春季運動會

項目

四月十三日上午九鐘起 下午一時三十分起

1. 開會
   一，奏樂職教員學生整隊遊行一週
   二，童子軍行昇旗禮
   三，唱國歌及校歌
   四，會長致開會辭
2. 百米突預賽(成人組女生組童子組)
3. 擲鐵餅
4. 足球競爭(新制一年女生)
5. 全體體操
6. 二百米突預賽(成人組童子組)
7. 跳遠
8. 阻礙競走(新制一年男生)
9. 擲鐵球
10. 低欄預賽
11. 童子軍演習
12. 八百米突決賽
13. 三級跳遠
14. 五十米突預賽(女生週童子週)
15. 高欄預賽
16. 團體遊戲(平校學生)
17. 立定跳遠(女生)
18. 百米突決賽(成人組女生組童子組)
19. 團體遊戲(新制二年一班男生)
20. 體操(女生)
21. 一千六百米突接力
22. 四百米突決賽
23. 兒童舞(新舊制三年女生)
24. 跳高
25. 五十米突決賽(女生及童子組)
26. 二百米突決賽(童子組成人組)
27. 山谷迴旋(新舊制三年女生)
28. 低欄決賽
29. 撐竿跳高
30. 團體遊戲(新制二年二班男生)
31. 一千六百米突決賽
32. 二百米突障礙賽跑
33. 蛺蝶舞
34. 標槍
35. 高欄決賽
36. 八百米突接力(男生各班女生各班)
37. 畢業生運動
38. 教職員百米突賽跑
39. 餘興(運命賽跑拔河)

數學研究部徵文

Ⅰ問題

1. 對數表之製法．
2. 論三角形之五心(內心，外心，重心，垂心，旁心，)及其關係．
3. 解釋「O」在各種運算中之關係．
4. 布利氏算學第一冊第二冊第三冊代數總提綱．
5. 布利氏算學第一冊第二冊第三冊幾何總提綱．
6. 布利氏算學第一冊第二冊第三冊三角總提綱．
7. A為何數，則 A^2+A 完全平方數？
8. 三角形ABC之外切圓直徑CD分AB為兩段，此兩段之比為 tan A tan B:;試證之．
9. 算術中整數及分數四則應用問題算法輯要．(限一，二年級)．
10. 有二位數，其十位數字為單位數字之三倍，若由該數減7，則兩數字相同．求該數．(限一，二年級)

Ⅱ期限 四月二十日以前繳卷．

Ⅲ贈品 由本部會員酌備贈品．

Ⅳ發表方法

1. 登入校友會刊．
2. 登入本校週刊．
3. 講演．

數學部第二組講演會紀事

趙德潔

本組於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三時在舊制三年一班教室舉行第三次講演會是日會員及旁聽者皆欣然蒞會經主席宣告開會後即由担任演講會員依次講述講員態度活潑精神貫徹聽者皆甚滿意講畢遂由本組指導員張羽豐先生批評旋即散會時已五時半矣茲將講演員姓名列下

嚴承學君 (1)．(2)．(3)．

杜孝全君 (4)．(5)．

韓增德君 (11)．(20)．

蕭　瑾君 (17)．

沈仁元君 (6)．(10)．

冷蜀德君 (8)．(9)．

孟廣喆君 (7)．(18)．(19)．

汪燕傑君 (13)．(14)．

楊寶琴君 (21)．(22)．

趙德潔 (15)．(12)．(16)．

博物部開會紀要

議決事項：

1. 徵求校友會刊稿件，限四月廿日以前交齊．
2. 改選各組委員及各職員延至四月初舉行用通函

投票選舉法。
3. 採集地點預定天壇及南郊一帶。
4. 參觀地質調查所及中華博物學會。

本校 附屬小學

◉北京師大附小六年級乙組國語科教學的情形

(續)　齊彭紀

第六學年第一學期第八週國語作業

目的　研究故事體記叙文的作法

材料　精讀新法國語教科書第二十七課最末了一天的功課兼習國語讀本第二十一課最後一課泛覽高小校用國語教科書第四冊四十二 第三冊四十一課

課　歐戰 歐戰與和會

(一)個人作業　讀完了本文，參考本文所附的教授書答下列諸問題(有不識的字要查字典注音)

(1)註釋下列新詞語。

詫　市政廳　告示　動靜詞

(2)說明亞薩司羅來因兩州簡略的歷史。
(3)本文是講的那一年的事情？
(4)課文的大意是說的什麼？
(5)分析段落並說明各段的意思。
(6)說明文章的章法和布局。
(7)文中那一句應當重看？
(8)本課與國語讀本二十一課有什麼不同？

(二)共同作業

(1)報告研究的結果………(共同批正)
(2)音讀
(3)演習話法

(三)練習

(1)演說國語的重要
(2)擬亞爾薩司市政廳前的告示

學生作業之情形(附作業舉隅)

如上所述，學習既重個人研究，又有學習指導案以資指導，於是實際學習時，學習室內之空氣大變，蓋舊日之敎學，師生間之關係特多，總不外師生之相互討論，今則師生之討論漸少，學生與書本之關係加多，室內完全爲研究之空氣矣。

又專恃個人之研究，不與他人相印證，則所學不能免錯誤，是以每個指導案上，均有共同作業一則，使同組之數個兒童，各個發表其研究之心得，俾大家批正，雖深者見深，淺者見淺，然一經大家討論後，便不至有實質錯誤矣。

各人各組之研究加多，然則廢止團體教學乎？是亦不能。遇有較難之問題，參考書不及備載者，總須由敎師向全體說明。至於學習過某課後，其文中內容，有反覆探討之價值者，則常由敎師或學生演說，以資熟習。

這樣的教學法，學生與書本之關係既多，於是學生之筆記亦繁，以常作筆記的緣故，文章亦隨之而有進步，文學之興趣，亦日益濃厚，比舊法實易收良好之效果，今特就上列兩指導案中，學生作業之結果，列之於左，以明學生學習之一斑。

鴻門之會　張愷年作業

一註釋新詞語　「卮」ㄓ古時盛酒的器具「啗」ㄉㄢ食也「玉玦」是半環形的玉佩「玉斗」是玉石的酒杯

二鴻門會時楚軍有四十萬，漢軍僅十萬。

三兩軍的防地，漢軍在霸上，楚軍在新豐鴻門，相隔四十里。

四沛公入關，財物無所取，婦女無所幸，志不在小，故范增勸項王急擊之。

五項莊舞劍，意在沛公。

六范增與張良，智能相等。惟項王不能用范增，故范增之計畫，終歸失敗。

七項莊與樊噲比，其粗莽相同，惟樊噲敢直言諫項王，而項莊不能擊沛公，是項莊不如樊噲處。

八本課命意，是述沛公之智，項王之愚，爲漢得天下，楚失天下的根本。

九分段(1)叙楚漢兩軍的防地，(2)叙項伯通敵，(3)叙宴會的情形，(4)叙樊噲入諫項王(5)叙沛公逃脫，及亞父之嗟嘆。

十本文爲記事體，其章法的組織，是原起，正接，歎結。

史劇　鴻門之會

第一幕　通敵

登場人物
沛公
項伯
張良
衛士二人

布景　一座大營，佈置森嚴。

(幕開)沛公坐大營內，古時王侯的裝束，頦下有鬚，張良古裝侍立沛公旁，營門外有衛士二人，項伯戎裝手提馬鞭上。

項伯　我今自大營私來此地，欲呼我義友張良去，不知他肯隨我去不？

衛士　來者是什麼人？

項伯　我乃項王手下大將軍項伯是也。有機密事，要見軍師張良，快快給我通報！

衛士　是。(隨入內通報)

張良　外邊何人談話？

衛士　外邊有一人，自稱是項王手下大將軍項伯，有機密事，要見軍師。

張良　待我見他。(隨同衛士出見項伯)

項伯　老弟久違了。

張良　老兄久違了。今我二人，各事一主，不知老兄到這裏，有何見教？

項伯　到此並無他事，特告知老弟，快逃活命。

張良　老兄錯了。豈不聞節婦不事二夫，忠臣不事二主？良決不能捨沛公獨去。

項伯　老弟不要執迷不悟，他日大兵一到，玉石俱焚，我來此間，完全是爲的老弟阿！

張良　兩軍相持，未決勝負。那能從命？若沛公全軍覆沒，良當與沛公俱死，決不他去。今老兄來此幸甚，良當介紹於沛公。(良遂入營見沛公)

張良　啓稟主公，今有項伯欲呼良去，良不忍去，願與公共患難，不知主公作何處置？(沛公作驚狀)

沛公　伯在那裏？先生快爲我請入，我以兄禮事他。(良退出帳外見項伯)

張良　沛公特命良請將軍入營。

項伯　沛公有何見教？(二人入營見沛公，沛公立迎)

沛公　不知兄台駕到，有失遠迎，願兄台敎我！

項伯　豈敢！豈敢！(沛公奉卮酒進之項伯)

沛公　願伯到項王前爲我致意，邦是不敢背項王的。

項伯　可以！可以！明日沛公當到鴻門，而見項王！

沛公　遵命。　(閉幕)

第二幕　宴會

登場人物
項王
沛公
張良
范增(亞父)
樊噲
項伯
項莊
衛士數人

布景　大營內大張宴席，極其豐盛。

(幕開)項王項伯東嚮坐，亞父南嚮坐，沛公北嚮坐，張良西嚮侍。范增數目項王，舉所佩玉玦以示項王者三，項王不應。范增出，以手召項莊。

范增　大王心腸太軟，不忍殺沛公。你可以進去舞劍，殺死沛公在坐上。若不然汝家將都爲沛公所害。(莊帶劍入營)

項莊　啟稟大王，軍中行酒，無甚樂趣，莊請舞劍助酒興！

項王　很好！很好！(莊拔劍起舞，項伯亦起立。)

項伯　啓稟大王，一個人舞沒甚意思，我請同項莊同舞。

項王　可以！可以！（項伯亦起舞，以身翼沛公，莊不得擊）（張良起立，至軍門見樊噲．）

楚噲　今天的事情怎樣！

張良　糟了！現在項莊拔劍舞，意在殺死沛公．

樊噲　這還了得！我要和他們拚了！（帶劍擁盾往軍門撞去．）

衞士　那裏來的野漢！軍門重地，也可以進嗎！（噲側其盾以撞衞士仆地．）

樊噲　無知的東西們，敢當老子嗎？

（閉幕）

第三幕　闖營

登場人物

沛公

項王

范增

張良

樊噲

侍者二人

布景　同前

（幕開）諸人坐位同前，樊噲披帷西嚮立，怒視項王，項王按劍作自衞狀．

項王　來客是什麼人？

張良　這是沛公的驂乘樊噲．

項王　壯士！可賜與酒喝．（侍者即與之斗酒）

樊噲　謝大王！（禮畢，立而飲之．）

項王　賜與壯士彘肩．（侍者給噲一生彘肩）

樊噲　謝大王！（覆盾於地，加彘肩於上，拔劍切而盾之）

項王　壯士還能喝酒不？

樊噲　噲死都不怕，那怕一杯酒呢！噲有幾句話，請大王靜聽，秦王心如虎狼，天下叛亂，今沛公先破秦不自爲王，專等候大王來，怎麼大王聽小人言，反欲殺害沛公呢？噲爲大王打算，絕不應當這樣辦哪！（項王沉默良久）

項王　壯士請坐！（樊噲從良坐．）

（閉幕）

第四幕　逃脫

登場人物

項王

沛公

張良

范增

樊噲

布景　同前，遙望遠處有間道，

（幕開）沛公起如厠，以手招張良樊噲出．

沛公　現在不告辭可以走不？

樊噲　古人說的好，「大行不顧細謹」，主公怎麼不知道呢？現在人家如刀俎，我們是魚肉，還告辭作甚麼，快走吧！（沛公同樊噲從間道去．）（良入營）

張良　謝大王，沛公飲酒過量，不能告辭，已經走了．

項王　沛公走了麼？

張良　同樊噲走的，想已回到本營了．

項王　沛公去時，可說什麼話。

張良　沒說什麼．惟留下了白璧一雙，使良獻給大王．（遂即行禮將白璧獻上）．還有玉斗一雙，使良奉上大將軍．（向范增行禮，將玉斗奉上．）

項王　何必如此．（受璧置之坐上）．

范增　咳！豎子不可與謀，奪項王天下的，一定是沛公了！我們終必爲沛公所害！（憤極，將玉斗置地上，以劍擊而碎之

（閉幕）　（未完）

附錄

◎漢書補注補正卷一

長沙　楊樹達　遇夫著

余喜讀班書，每讀一篇，三復不忍釋手。同邑先輩王葵園先生所爲補注，薈萃成說，卓有剪裁；地理一志，尤爲卓絕：信可謂美矣。余年來緖讀一過，輒復拾遺補闕，疏記簡端。卒業檢覽，亦頗有可存者。因令人鈔胥成帙，顏曰漢書補注補正。余讀本爲吾師平江蘇厚菴先生舊藏，書眉時有先生遺墨，且頗有自訂其誤說者，亦並錄之。天文余所未習，律曆志業有湘陰周正權君所爲補注正誤，故並不及云。憶民國三年，葵園先生避地於長沙東鄉之涼塘。余以蘇先生身後事，與同學劉君廉生偕訪先生。時先生居一方丈陋室，寢牀前設一案。滿堆故籍。前窗糊紙中嵌小玻瓈一方。先生日坐其中，著述不輟，蓋先生時年七十餘矣。老輩好學之風，至今追憶，每懷悚敬。先生虛懷若谷，其所著書，於後生末學毫毛之善，必加節取。惜余此卷晚成，不獲於先生之前執卷請益也。

十三年三月十四日，遇夫記於北京師範大學

高帝紀第一上（漢書一）

豐鼓旗幟皆赤。（九葉下）

王先謙從吳仁傑說，謂旗當屬上讀，固可通。然云幟是總稱，古書簡要，不當有羡文，則非。下文三年敍高祖園宛事，亦云『假旗幟』。席啓駉云：三年敍沛公攻武關入秦事，亦云『益張旗幟於山上，爲疑兵』。蓋旗幟多連文，不必如王說。

與魏將皇欣武蒲軍合攻秦軍破之。（十五上）

史記云：與魏將皇欣申徒武蒲之軍幷攻昌邑。此所謂合攻，即彼並攻也。補注以合字爲句，置注其下，似誤。

惠帝紀第二（漢書二）

民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者，皆完之。（三下）

按周禮秋官掌戮鄭司農注：完，謂但居作三年，不虧體者也。孟康云：不加肉刑髡鬀，正與彼合。王先謙訓完爲兌，非也。

高后紀第三（漢書三）

八年春，封中謁者張釋卿爲列侯。（五上）

此以說大臣請王呂產，故呂后德而封之，事見劉澤傳。

文帝紀第四（漢書四）

稱

不耆督之。（七下）

尹翁歸傳云：不中程，輒笞督，義同。

誹謗之木（十下）

呂覽自知篇云：『舜有誹謗之木』。鄧析子同。服虔云堯作，蓋本尸子。尸子文見史記孝文紀索隱引。

武帝紀第六（漢書六）

夫附下罔上者死四句。（九上）

潛夫論考績篇亦有此四語。

哀公以論臣。（十二上）

說苑政理篇作論臣，與此同。

元狩元年………獲白麟。（十三上）

論衡講瑞篇云：周獲麟，麟似麞而角；武帝之麟亦如麞而角。又云：武帝時，西巡狩得白麟，一角而五趾。

宣帝紀第八（漢書八）

元康二年三月，以鳳皇甘露降集。（十二下）

論衡宣漢篇云：元康二年，鳳皇集於太山。

九眞獻奇獸。（十六上）

論衡講瑞篇云：『孝宣之時，九眞貢獻驎，狀如麞而兩角者』。又云：『宣帝之驎言如鹿』。據此，則九眞所貢之獸，狀異不可名，故詔書但云奇獸耳。又宣漢篇云：『元康四年，九眞獻麟，』則以爲前一年事，疑仲任之誤。

鳳皇甘露降集京師，羣鳥從以萬數。（十七上）

論衡講瑞篇云：孝宣之時，鳳皇集於上林，羣鳥從上以千萬數。

或興於谷，燭燿齊宮，十有餘刻。（二十上）

論衡宣漢篇于谷作子谷。蓋誤。刻作日。

三月辛丑，鸞鳳………文章五色。（二十上）

論衡講瑞篇云：孝宣帝之時，鳳皇集于上林，後又于長樂之宮東門樹上，高五尺，文章五色。

乃者鳳皇集新蔡。（二十三上）

論衡驗符篇云：宣帝時，鳳皇下彭城，彭城以聞，帝詔侍中宋翁一云云，本紀不載。

上計簿具文而已。（二十四上）

王先謙謂已當爲己，而己屬下讀。今按已止也，當如顏說；王說非。

（未完）